

证券代码:603881 证券简称:数据港 公告编号:2018-033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减持股份实施计划前，上海网信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网信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6,161,3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8.19%。
● 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公司于2018年3月9日，披露了《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18-006号），网信企业信息公告披露日前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计划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4,211,730股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
●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网信信息减持计划实施时间过半，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数据港股份2,106,38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1%。
●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网信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161,300	28.19%	54,054,911	27.39%

上述减持主体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网信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6,389	1%	2018/6/21-2018/6/23	45-46	54,054,911	27.39%

注：网信信息于2018年3月27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据港股份4,211,730股，减持股份的比例为公司总股本的22%。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二)

在减持期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过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系网信信息根据自身资金安排需要自主决定，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减持系网信信息根据自身资金安排需要自主决定，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公司于2018年3月9日，披露了网信信息减持计划公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18-006号）。在减持剩余期间内，网信信息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适时决定是否实施及何时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4号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辽宁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8年7月12日（星期四）下午参加“2018年度辽宁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所投资者”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n/）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8年7月12日14:30至16:30。

届时公司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所披露数据	发电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含税)
金山热电分公司	10.26	0.98	369.96
康平风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0.28	0.28	611.26
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19	0.19	611.74
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17	0.17	612.03
彰武县彰武风电有限公司	0.27	0.27	614.53
内蒙古金山风电有限公司	16.82	12.76	364.28
白音华金山风电有限公司	22.99	20.75	313.04
阜新金山辉南风电有限公司	13.21	11.39	381.56
辽宁风电锦热电有限公司	43.01	39.43	371.82
合计	106.00	94.24	361.29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5号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电力》要求，现将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全资及控股公司共完成发电量106.09亿千瓦时，同比增加4.27%；上网电量完成94.24亿千瓦时，同比增加2.85%。公司发电量和上网电量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加所致。公司机组含税平均上网电价361.29元/千瓦时，比上年同期增加0.58元/千瓦时。上网电价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去年电价调整影响、以及电煤价格上涨、市电交易电量电价随之上涨所致。各所属全资及控股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所示：

所属发电、控股公司	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价(含税)
金山热电分公司	10.26	0.98	369.96
康平风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0.28	0.28	611.26
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19	0.19	611.74
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17	0.17	612.03
彰武县彰武风电有限公司	0.27	0.27	614.53
内蒙古金山风电有限公司	16.82	12.76	364.28
白音华金山风电有限公司	22.99	20.75	313.04
阜新金山辉南风电有限公司	13.21	11.39	381.56
辽宁风电锦热电有限公司	43.01	39.43	371.82
合计	106.00	94.24	361.29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3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宁波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3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型
● 委托理财期限：6个月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而公司控股子公司自筹资金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亿元闲置自有资金暂时购买安全性、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和办理有关事项，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8-012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8年7月6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亿元，向宁波银行购买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期限/赎回/兑付日期
产品名称	888750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型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
产品特点	产品风险较低，适合对于利率、汇率、股票指数、商品价格等走势有一定判断和看法的投资者，并作为资产配置中“压舱石”产品，一定程度上降低风险。
产品起息日	2018年7月7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1月6日
收益兑付日	2019年10月1日
投资期限	6个月
认购金额	3亿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3.72%
投资方向	结构性存款是以企业的存款作为本金，挂钩利率、汇率、股票指数、商品价格等金融市场指标而形成的有保本属性、固定收益与浮动收益、客户可根据自身需求选择不同方案，客户将损失预期收益的费用，对于本金不造成影响。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18-073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2. 首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披露的《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披露的2018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披露的《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披露的2018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0.00% 至 30.00%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金额
13,511,000 至 17,566,470

3. 修正后的预计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或下降)1.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446,332.7元-13,511,000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13,511,000元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4号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辽宁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8年7月12日（星期四）下午参加“2018年度辽宁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所投资者”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n/）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8年7月12日14:30至16:30。

届时公司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5号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电力》要求，现将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全资及控股公司共完成发电量106.09亿千瓦时，同比增加4.27%；上网电量完成94.24亿千瓦时，同比增加2.85%。公司发电量和上网电量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加所致。公司机组含税平均上网电价361.29元/千瓦时，比上年同期增加0.58元/千瓦时。上网电价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去年电价调整影响、以及电煤价格上涨、市电交易电量电价随之上涨所致。各所属全资及控股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所示：

所属发电、控股公司	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价(含税)
金山热电分公司	10.26	0.98	369.96
康平风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0.28	0.28	611.26
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19	0.19	611.74
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17	0.17	612.03
彰武县彰武风电有限公司	0.27	0.27	614.53
内蒙古金山风电有限公司	16.82	12.76	364.28
白音华金山风电有限公司	22.99	20.75	313.04
阜新金山辉南风电有限公司	13.21	11.39	381.56
辽宁风电锦热电有限公司	43.01	39.43	371.82
合计	106.00	94.24	361.29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18-073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2. 首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披露的《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披露的2018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披露的《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披露的2018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0.00% 至 30.00%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金额
13,511,000 至 17,566,470

3. 修正后的预计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或下降)1.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446,332.7元-13,511,000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13,511,000元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4号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辽宁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8年7月12日（星期四）下午参加“2018年度辽宁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所投资者”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n/）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8年7月12日14:30至16:30。

届时公司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5号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电力》要求，现将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全资及控股公司共完成发电量106.09亿千瓦时，同比增加4.27%；上网电量完成94.24亿千瓦时，同比增加2.85%。公司发电量和上网电量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加所致。公司机组含税平均上网电价361.29元/千瓦时，比上年同期增加0.58元/千瓦时。上网电价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去年电价调整影响、以及电煤价格上涨、市电交易电量电价随之上涨所致。各所属全资及控股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所示：

所属发电、控股公司	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价(含税)
金山热电分公司	10.26	0.98	369.96
康平风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0.28	0.28	611.26
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19	0.19	611.74
辽宁彰武金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17	0.17	612.03
彰武县彰武风电有限公司	0.27	0.27	614.53
内蒙古金山风电有限公司	16.82	12.76	364.28
白音华金山风电有限公司	22.99	20.75	313.04
阜新金山辉南风电有限公司	13.21	11.39	381.56
辽宁风电锦热电有限公司	43.01	39.43	371.82
合计	106.00	94.24	361.29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248 公告编号:2018-035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长化建”、“上市公司”或“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7月6日在陕西杨凌示范区新桥北路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文海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有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的公告》

公司拟分别向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刘纯乾、金石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华派诺时代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中派克恒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中派克恒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京新盛大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上述各方持有的原北京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油工程”）分立后存续的北京石油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油工程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7）2658号希会审字（2017）2659号《审计报告》，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7）2756号《审阅报告》。

为使本次交易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处于有效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油工程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8）2370号和希会审字（2018）2371号《审计报告》，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8）2371号《审计报告》。根据《反馈意见》以及更新后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公司修订了《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该项决议的监事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的100%。

特此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延长化建 公告编号:2018-036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332号）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长化建”、“上市公司”或“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7月6日在陕西杨凌示范区新桥北路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文海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有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的公告》

公司拟分别向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刘纯乾、金石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华派诺时代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中派克恒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中派克恒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京新盛大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上述各方持有的原北京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油工程”）分立后存续的北京石油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油工程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7）2658号希会审字（2017）2659号《审计报告》，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7）2756号《审阅报告》。

为使本次交易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处于有效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油工程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8）2370号和希会审字（2018）2371号《审计报告》，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8）2371号《审计报告》。根据《反馈意见》以及更新后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公司修订了《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该项决议的监事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的100%。

特此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延长化建 公告编号:2018-037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332号）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长化建”、“上市公司”或“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7月6日在陕西杨凌示范区新桥北路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文海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有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的公告》

公司拟分别向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刘纯乾、金石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华派诺时代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中派克恒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中派克恒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京新盛大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上述各方持有的原北京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油工程”）分立后存续的北京石油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油工程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7）2658号希会审字（2017）2659号《审计报告》，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7）2756号《审阅报告》。

为使本次交易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处于有效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油工程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8）2370号和希会审字（2018）2371号《审计报告》，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8）2371号《审计报告》。根据《反馈意见》以及更新后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公司修订了《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